



2026 年第三十二屆「大專盃」流行歌曲卡拉 OK 歌唱大賽 校友組比賽辦法

1. **比賽目的：** 為慶祝中華民國雙十國慶，促進南加州中國大專院校聯合校友會的會員校友會與社會大眾間之聯誼，提高流行歌曲歌唱水準與興趣，特別舉辦「大專盃」流行歌曲卡拉 OK 歌唱大賽。

2. **主辦單位：** 南加州中國大專院校聯合校友會

3. **比賽日期：**

賽事	日期	星期	時間	入場費
初賽	8月22日	星期六	上午10時	初賽來賓免費入場
	8月23日	星期日	上午10時	
決賽	9月19日	星期六	上午10時	決賽來賓購票入場，每位 \$10

4. **參賽歌曲選擇限制：**

- (1). 本屆「大專盃」流行歌曲卡拉 OK 歌唱大賽參賽歌曲以流行歌曲為限。
- (2). 歌劇、藝術歌曲、民族歌曲、宗教歌曲、聲樂或美聲演唱方式不得參賽。
- (3). 大會保留對報名者的參賽歌曲是否符合比賽規定之裁定權。
- (4). 若於上台時，參賽者仍以聲樂或美聲方式演唱，評審將不予評分，參賽者視同棄權
- (5). 大會保留對參賽者是否以聲樂或美聲方式演唱之裁定權。

5. **比賽地點：** 洛杉磯華僑文教服務中心
9443 Telstar Avenue, El Monte, CA 91731 Tel: (626) 443-9999

6. **比賽組別：**

- (1). 本屆「大專盃」校友組比賽共分五小組: 男子組、女子組、男子新人組、女子新人組及雙人組。
- (2). 本屆「大專盃」校友組比賽設有校友會團體獎。詳情參見本《校友組比賽辦法》第四頁及第五頁之《校友會團體獎辦法》。

7. **參賽資格：**

- (1). 「大專盃」流行歌曲卡拉 OK 歌唱大賽參賽者不得同時參加校友組及社會組比賽。
- (2). 配合場地使用時間限制，校友組及社會組初賽比賽歌曲總數以 100 首歌為原則。先報先得，不得替換報名。
- (3). 凡南加州中國大專院校聯合校友會會員校友會之校友 (畢業生或肄業生) 及 校友的二親等以內(含)的親屬 (請參見以下《親屬列表》)，不分年齡，皆符合參加「大專盃」校友組比賽的資格。符合該資格者，在以下各項條例中，簡稱為「校友組參賽者」。



		一親等	二親等	三親等
血親		父母 子女	兄弟姐妹 (外)祖父母 (外)孫子女	伯、叔、姑、舅、姨 姪子女、外甥(女) (外)曾祖父母 (外)曾孫子女
姻親	血親之 配偶	父之妻、母之 夫 子媳、女婿	兄嫂、弟媳、姐夫、妹 夫 (外)祖父母之配偶 (外)孫子媳、(外)孫女婿	伯母、叔母、姑丈、舅母、 姨丈 姪媳/婿、外甥媳/婿 (外)曾祖父母之配偶 (外)曾孫子媳、(外)曾孫女婿
	配偶之 血親	公婆、岳父母 配偶之子女	配偶之兄弟姐妹 配偶之(外)祖父母 配偶之(外)孫子女	配偶之伯、叔、姑、舅、姨 配偶之姪子女、外甥(女) 配偶之(外)曾祖父母 配偶之(外)曾孫子女
	配偶之 血親之 配偶	公婆、岳父母 之配偶 配偶之子媳、 女婿	配偶之兄嫂、弟媳、姐 夫、妹夫 配偶之(外)祖父母之配 偶 配偶之(外)孫子媳、(外) 孫女婿	配偶之伯母、叔母、姑丈、 舅母、姨丈 配偶之姪媳/婿、外甥媳/婿 配偶之(外)曾祖父母之配偶 配偶之(外)曾孫子媳、(外)曾 孫女婿

以上《親屬列表》係根據中華民國民法親屬篇第 967 條及 968 條規定彙整，請參考

- (4). 校友組參賽者，依據男女性別，只限於男子組、女子組、男子新人組及女子新人組中選單一小組參賽，不得同時跨性別及跨組比賽。校友雙人組不在此限。
- (5). 校友組參賽者，不分性別，可參加「大專盃」校友雙人組比賽，唯只能組一對 (pair) 參賽。
- (6). 「大專盃」校友組及社會組之歷屆冠軍得主不得再度參加相同小組比賽。
- (7). 「大專盃」歷屆校友組及社會組之雙人組冠軍不得同對 (pair) 再度參加雙人組比賽，但可另組新對 (pair) 參加雙人組比賽。
- (8). 曾經得過「大專盃」男子新人組/女子新人組比賽前三名之校友組參賽者，不得參加「大專盃」男子新人組/女子新人組比賽；得參加男子組/女子組比賽。

- (9). 過去從未得過「大專盃」男子新人組/女子新人組比賽前三名之校友組參賽者，可參加「大專盃」男子新人組/女子新人組 **或** 男子組/女子組比賽。
- (10). 曾經參加過「大專盃」男子組/女子組比賽者，不得參加男子新人組/女子新人組比賽。
- (11). 出過商業音樂碟片/多媒體或以唱歌為全職的人士不得參賽。
- (12). 大會對報名者的參賽資格保留最終決定權。
- (13). 校友組參賽者須遵守本《校友組比賽辦法》第七頁之《**參賽者須知**》。

8. 報名人數下限：

男子新人組、女子新人組、男子組及女子組，各小組報名人數至少須有六位；校友雙人組報名對數 (number of pairs) 至少須有四對 (pair)，否則取消該小組比賽。

9. 報名費：校友組比賽之各小組報名費請見下表：

組別	校友會團體組	男子組	女子組	男子新人組	女子新人組	雙人組
報名費	\$120 / 校友會	\$60 / 人	\$60 / 人	\$60 / 人	\$60 / 人	\$120 / 對 (pair)

10. 入圍決賽人數/對數：

- (1). 單人比賽組別：男子新人組、女子新人組、男子組及女子組，各組入圍決賽人數，請見下表：

初賽參賽者人數	入圍決賽人數
12 位(含) 以下	6 位
13 位至 15 位	7 位
16 位(含) 以上	8 位

- (2). 校友雙人組入圍決賽對數 (number of pairs)，請見下表：

初賽參賽者對數	入圍決賽對數
10 對(含) 以下	6 對
11 對至 13 對	7 對
14 對(含) 以上	8 對

11. 獎勵辦法：

- (1). 男子新人組、女子新人組、男子組及女子組，各組決賽冠、亞、季軍、優勝之人數、獎金及獎勵，請見下表：

決賽名次	人數	獎金	獎勵
冠軍	1 位	\$400	冠軍獎盃一座
亞軍	1 位	\$300	亞軍獎盃一座
季軍	1 位	\$200	季軍獎盃一座
優勝	其餘	每位 \$50	優勝獎盃每位一座

- (2). 校友雙人組決賽冠、亞、季軍、優勝之對數 (number of pairs)、獎金及獎勵，請見下表：

決賽名次	對數	每對共獲獎金	獎勵
冠軍	1 對	\$800	冠軍獎盃每位一座
亞軍	1 對	\$600	亞軍獎盃每位一座
季軍	1 對	\$400	季軍獎盃每位一座
優勝	其餘	每對 \$100	優勝獎盃每對二座

- (3). 參賽者獲得獎金總額超過\$600(含)之報稅須知：

- 1) 任何參賽者若獲得獎金總額超過\$600(含)，大會依照 IRS 規定，日後將寄發 IRS FORM 1099-MISC 給該參賽者。
- 2) 雙人組進入決賽者，若也參加單人組比賽並進入決賽，大會將在初賽完畢後，提供該參賽者 IRS FORM W-9。
- 3) 該參賽者務必於初賽完畢後，決賽出場序抽籤前，填寫好該表格，交給負責抽籤的工作人員。
- 4) 如果不能交出該表格，大會必須要求參賽者選擇放棄一組比賽，以免比賽獲得獎金總額超過\$600(含)時，大會無法順利寄發 IRS FORM 1099-MISC。
- 5) 有關 IRS \$600+ 個人收入相關稅則詳情，請參閱 IRS 官網：www.irs.gov/forms-pubs/about-form-1099-misc。

12. 校友會團體獎辦法：

- (1). 校友會團體獎以南加州中國大專院校聯合校友會會員校友會為單位，必須各小組均有參賽者始得報名。
- (2). 校友會團體獎至少需有兩個會員校友會報名，否則取消該獎項。

(3). 校友會團體獎之名次按會員校友會得分總積分排名。得分請見下表：

組別	冠軍	亞軍	季軍	優勝
男子新人組	6分	4分	2分	1分
女子新人組	6分	4分	2分	1分
男子組	6分	4分	2分	1分
女子組	6分	4分	2分	1分
雙人組	6分	4分	2分	1分

(4). 跨校雙人組的得分：為促進校際間之友誼，雙人組參賽者不限同一會員校友會，可跨校搭配參加雙人組之比賽。每人只限報名一對(pair)雙人組。計算團體獎名次時，得分由該對之兩個會員校友會平分。

(5). 參加校友會團體獎比賽之會員校友會，若得分總積分相同，則並列該名次。

(6). 校友會團體獎之獎金及獎勵，請見下表：

決賽名次	得獎數量	獎金	獎勵
冠軍	1個會員校友會	\$500	冠軍獎盃一座
亞軍	1個會員校友會	\$400	亞軍獎盃一座
季軍	1個會員校友會	\$300	季軍獎盃一座

13. 最佳服裝造型獎：

- (1). 於所有入圍決賽者中，不分校友組及社會組，取一名最佳服裝造型獎。
- (2). 參觀決賽來賓得於決賽入場券背面的「最佳服裝造型獎」區塊中的各組決賽出場序表單內，圈選一位心目中的最佳服裝造型參賽者。
- (3). 參觀決賽來賓將「最佳服裝造型獎」區塊撕下，置入最佳服裝造型獎投票箱內。
- (4). 決賽結束後，大會統計得票數，最佳服裝造型獎得票數最高者贏得最佳服裝造型獎。
- (5). 得獎者將獲贈精美獎盃一座。

14. 最佳人氣獎：

- (1). 於所有入圍決賽者中，不分校友組及社會組，取一名最佳人氣獎。
- (2). 參觀決賽來賓得於決賽入場券背面的「最佳人氣獎」區塊中的各組決賽出場序表單內，圈選一位心目中的最佳人氣參賽者。

- (3). 觀決賽來賓將「最佳人氣獎」區塊撕下，置入最佳人氣獎投票箱內。
- (4). 決賽結束後，大會統計得票數，最佳人氣獎得票數最高者贏得最佳人氣獎。
- (5). 得獎者將獲贈精美獎盃一座。

15. 電腦程式計分及名次排列演算法則：

- (1). 電腦計分程式以現場評審委員評分結果排列名次。
- (2). 名次排列完成後，為求公正無私起見，對於每位參賽者得到所有評審委員給的名次：
 - 1). 若比賽現場評審委員人數低於七位<含>，不去除最高及最低名次。
 - 2). 若比賽現場評審委員人數為八至十二位，去除最高及最低名次各一。
 - 3). 若比賽現場評審委員人數超過十三位<含>，去除最高及最低名次各二。
- (3). 去除最高及最低名次之後，加總名次，得出名次總積分。
- (4). 終極排名：名次總積分越少，則終極名次越高。
- (5). 若參賽者名次總積分相同時：
 - 1). 以評審委員評分為基準，使用以上相同邏輯，算出評審委員總評分。
 - 2). 終極排名：評審委員總評分越多，則終極名次越高。
 - 3). 若參賽者名次總積分相同，評審委員總評分也相同，則並列相同終極名次。

16. 大會對本《「大專盃」校友組比賽辦法》保留最終修改權。

2026 年南加州中國大專院校聯合校友會

會 長： 廖瓔蓮 (714) 883-5442 Christina Hsu
理 事 長： 高東茂 (714) 981-7020 Tom Kao
卡拉 OK 大賽召集人： 賴怡徽 (310) 408-5074 Isabel Lai
卡拉 OK 大賽總幹事： 孫善泰 (626) 641-2118 Thai Sun

2026 年第三十二屆「大專盃」流行歌曲卡拉 OK 歌唱大賽 參賽者須知

1. 評審評分標準：音色(30%)、技巧(30%)、感情(20%)、台風(10%)、服裝(10%)。
2. 參賽歌曲選擇限制：(1). 本屆「大專盃」流行歌曲卡拉 OK 歌唱大賽參賽歌曲以流行歌曲為限。(2). 歌劇、藝術歌曲、民族歌曲、宗教歌曲、聲樂或美聲演唱方式不得參賽。(3). 大會保留對報名者的參賽歌曲是否符合比賽規定之裁定權。(4). 若於上台時，參賽者仍以聲樂或美聲方式演唱，評審將不予評分，參賽者視同棄權。(5). 大會保留對參賽者是否以聲樂或美聲方式演唱之裁定權。
3. 初賽各組於前台分別報到。初賽前台報到時間為各組比賽的 60 分鐘前至 40 分鐘前。
4. 決賽各組於前台統一在決賽開幕前 (10:00 AM) 完成報到手續。
 - (1). 決賽第一組賽事參賽者的前台報到時間為 9:20 AM 至 9:40 AM。
 - (2). 其餘各組參賽者的前台報到時間為 9:20 AM 至 10:00 AM。
5. 為配合大會準備報到完成後的後續工作，參賽者務必準時報到。逾時報到者取消參賽資格。
6. 參賽者須於本組比賽的 30 分鐘前進入後台報到，準備出場。
7. 比賽進行中，參賽者必須遵守自己上場順序。參賽者應上場比賽而未到場，或以任何理由改變出場順序，皆以棄權論。
8. 參賽者於初賽及決賽時不得唱同一首歌。
9. 參賽歌曲不得超過五分鐘。若參賽歌曲超過五分鐘，大會將於五分鐘時，強制切歌，參賽者必須立刻停止歌唱，立刻退場，否則以棄權論。
10. 初賽參賽歌曲：必須於初賽出場序的抽籤日以前，將儲存音樂檔之 USB drive 送交總幹事，或將音樂檔上傳至大會指定收件之電郵地址。決賽參賽歌曲：必須於決賽日的一週前 (2026 年 9 月 12 日，11:59 PM) 以相同方式提交。
11. 比賽不接受除了預先提交的 USB drive 以外的其他任何形式的媒體 (例如：CD、DVD 或串流音樂等)。
12. 參賽歌曲音樂檔須為 MP3、MP4 或 MOV 格式。
13. 參賽歌曲音樂檔須已經消音及完成升降 KEY。音響師不做消音及升降 KEY 動作。
14. 比賽不接受 CD、DVD、VCD、Tape、Video Tape。不可於比賽時使用個人的手機、iPod、平板電腦及電腦播放音樂。
15. 若參賽歌曲的原唱者聲音無法消音，參賽者可以選擇清唱或棄權。
16. 若對於參賽歌曲有特別指示，請於預先提交音樂檔案時，清楚註明，供音響師參考。
例如：「音樂 15 秒鐘才會出來」、「音樂聲音很小，請放大」等等。
17. 大會統一設定麥克風的音量及迴音，參賽者不得要求變更，以示公平。
18. 參賽者出場前要佩戴號碼牌，退場後請立即歸還。
19. 保持後台安靜，參賽者避免在更衣室中練唱。
20. 參賽者請勿進入音響控制區。參賽者不得干擾音響師。
21. 比賽期間，參賽者不得私下與評審委員討論與比賽有關之任何事項，否則大會保留取消參賽者資格之權利。
22. 出場後如發生下列狀況時，參賽者立即退到後台，向報幕小組告知狀況，報幕小組立即通知評審接待組人員。評審接待組人員與評審委員立即共同妥善商議處理。狀況解決後，若決議參賽者可以重唱，將請參賽者再度出場重新演唱。評審委員評分不受狀況影響。
 - (1). 音樂沒有消音。
 - (2). 歌曲播放錯誤。
 - (3). 麥克風拿錯。
 - (4). 麥克風電源不足的紅燈亮起。
23. 如果大會音響設備出現技術上的錯誤，參賽者有權在開始唱的頭三十秒內，退到後台，選擇重唱。若超過三十秒而繼續唱，則自動放棄重唱的權利。
24. 上台後請直接演唱，請勿發言。唱完後請直接退場，請勿發言。
25. 參賽者退場後，請離開後台及化妝室，回到指定座位區塊。
26. 初賽時，無燈光服務。決賽時，燈光由燈光師統一處理，不接受個別要求變更，以示公平。
27. (1). 所有入圍決賽者必須在決賽出場序抽籤前認購決賽入場券，並現場繳清全部金額。決賽入場券每張十元。
凡入圍決賽兩組之參賽者，必須認購決賽入場券十五張；凡入圍決賽一組之參賽者，必須認購決賽入場券十張。
(2). 未能現場繳清須認購決賽入場券之全部金額者，喪失決賽資格，該空缺由下一名次者遞補。
28. 南加州中國大專院校聯合校友會(本會)的「大專盃」卡拉 OK 大賽備有攝影師及錄影師，於初賽及決賽現場拍攝相片及錄影。參賽者只要出場比賽即表示該參賽者同意放棄對該相片及視頻的擁有權及個人的肖像權。本會保留所有相片及視頻之擁有權。本會保留把該相片及視頻上傳本會官網及發至社群媒體及新聞媒體的權利，參賽者不得異議。

2026 年第三十二屆「大專盃」流行歌曲卡拉 OK 歌唱大賽
校友單人組報名表

校友單人參賽組別 (請選一組) : <input type="checkbox"/> 男子新人組 <input type="checkbox"/> 女子新人組 <input type="checkbox"/> 男子組 <input type="checkbox"/> 女子組		
校友雙人組參賽者請勿用本表; 請填寫《校友雙人組報名表》		
參賽者中文姓名 :	參賽者英文姓名 :	
參賽者代表之校友會 : _____ 校友會		
參賽者通訊地址 :		
參賽者電郵地址 :		
參賽者手機號碼 :		
參賽者為 (請選一項) : <input type="checkbox"/> 校友本人 或 <input type="checkbox"/> 校友的二親等以內(含)的親屬		與校友的親屬關係 : _____
參賽者簽名以示本表資料完全真實 參賽者簽名 : _____ 簽名日期 : ____/____/2026		
校友姓名 :	學校 :	系名 :
校友手機 :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 或 <input type="checkbox"/> 肄業 (請選一項)	畢/肄業年次 :
校友簽名以示本表資料完全真實	校友簽名 : _____	簽名日期 : ____/____/2026
所屬校友會會長簽名以示核實	會長簽名 : _____	簽名日期 : ____/____/2026

報名注意事項

1. 配合場地使用時間限制, 校友組及社會組初賽比賽歌曲總數以 100 首歌為原則。先報先得, 不得替換報名。
2. 嚴禁“代唱槍手”。凡資格不符合者, 經人檢舉且查核屬實, 大會將取消其參賽資格, 取消已得獎項, 並追回已得獎金。
3. 報名截止日期: **8月13日(星期四) 11:59 PM**。
4. 參賽者必須於: **8月15日(星期六) 10:30 AM**, 到洛杉磯華僑文教服務中心會議室 (9443 Telstar Avenue, El Monte, CA 91731), 參加 參賽者須知講座 及 初賽出場序抽籤。逾時或未到者, 大會將代抽初賽出場序, 參賽者不得異議。
5. 參賽歌曲選擇限制: (1). 本屆「大專盃」流行歌曲卡拉 OK 歌唱大賽參賽歌曲以流行歌曲為限。(2). 歌劇、藝術歌曲、民族歌曲、宗教歌曲、聲樂或美聲演唱方式不得參賽。(3). 大會保留對報名者的參賽歌曲是否符合比賽規定之裁定權。(4). 若於上台時, 參賽者仍以聲樂或美聲方式演唱, 評審將不予評分, 參賽者視同棄權。(5). 大會保留對參賽者是否以聲樂或美聲方式演唱之裁定權。
6. 比賽報名表可於南加州中國大專院校聯合校友會官網下載: www.JCUAA.org/ 檔案下載。
7. 校友組參賽者須遵守本《校友組比賽辦法》第七頁之《參賽者須知》。
8. 大會保留修正比賽程序、規則及是否接受報名者參賽之權利。
9. 報名費金額請參閱本《校友組比賽辦法》第三頁「報名費表」。
10. (1) 所有入圍決賽者必須在決賽出場序抽籤前認購決賽入場券, 並現場繳清全部金額。入場券每張十元。凡入圍決賽兩組之參賽者, 必須認購決賽入場券十五張; 凡入圍決賽一組之參賽者, 必須認購決賽入場券十張。(2) 未能現場繳清須認購決賽入場券之全部金額者, 喪失決賽資格, 該空缺由下一名次者遞補。
11. 凡入圍決賽兩組之參賽者, 必須在決賽出場序抽籤前, 完成填寫 **IRS FORM W-9**。
12. 填好之比賽報名表請交各會員校友會會長, 並由該會員校友會會長簽名以示核實後, 將比賽報名表、免責單 (waiver), 連同報名費 (支票抬頭: **JCUAA**) 郵寄 或 電郵(支票及文件補寄) 至:
 比賽報名表收件人/總幹事: **Thai Sun 孫善泰** Mobile #: 626.641.2118
 郵寄地址: **18451 Stonegate Ln, Rowland Heights, CA 91748**
 電郵地址: **2026JCUAAKaraokeContest@gmail.com**

(報名費亦可 Zelle 至比賽總幹事帳戶 626-641-2118, 代為轉交大專聯合校友會財務)



南加州中國大專院校聯合校友會

Joint Chinese University Alumni Association of Southern California

第四十八屆
會長 廖理蓮
理事長 高東茂

2026年第三十二屆「大專盃」流行歌曲卡拉OK歌唱大賽 校友雙人組報名表(第一頁,共二頁)

校友單人組(男子新人組、女子新人組、男子組及女子組)參賽者請勿用本表;請填寫《校友單人組報名表》

校友雙人組第一位參賽者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參賽者代表之校友會： _____ 校友會		
參賽者通訊地址：		
參賽者電郵地址：		
參賽者手機號碼：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參賽者為(請選一項)： <input type="checkbox"/> 校友本人 或 <input type="checkbox"/> 校友的二親等以內(含)的親屬		與校友的親屬關係：_____
參賽者簽名以示本表資料完全真實 參賽者簽名：_____ 簽名日期：____/____/2026		
校友姓名：	學校：	系名：
校友手機：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 或 <input type="checkbox"/> 肄業(請選一項)	畢/肄業年次：
校友簽名以示本表資料完全真實 校友簽名：_____ 簽名日期：____/____/2026		
所屬校友會會長簽名以示核實 會長簽名：_____ 簽名日期：____/____/2026		

校友雙人組第二位參賽者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參賽者代表之校友會： _____ 校友會		
參賽者通訊地址：		
參賽者電郵地址：		
參賽者手機號碼：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參賽者為(請選一項)： <input type="checkbox"/> 校友本人 或 <input type="checkbox"/> 校友的二親等以內(含)的親屬		與校友的親屬關係：_____
參賽者簽名以示本表資料完全真實 參賽者簽名：_____ 簽名日期：____/____/2026		
校友姓名：	學校：	系名：
校友手機：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 或 <input type="checkbox"/> 肄業(請選一項)	畢/肄業年次：
校友簽名以示本表資料完全真實 校友簽名：_____ 簽名日期：____/____/2026		
所屬校友會會長簽名以示核實 會長簽名：_____ 簽名日期：____/____/2026		

參賽者、校友及所屬校友會會長在本《校友雙人組報名表》第一頁之簽名表示已閱讀、同意及遵守本《校友雙人組報名表》第二頁之報名注意事項。

2026 年第三十二屆「大專盃」流行歌曲卡拉 OK 歌唱大賽
校友雙人組報名表 (第二頁, 共二頁)

參賽者、校友及所屬校友會會長在本《校友雙人組報名表》第一頁之簽名
表示已閱讀、同意及遵守本《校友雙人組報名表》第二頁之報名注意事項。

報名注意事項

1. 配合場地使用時間限制，校友組及社會組初賽比賽歌曲總數以 100 首歌為原則。先報先得，不得替換報名。
2. 嚴禁“代唱槍手”。凡資格不符合者，經人檢舉且查核屬實，大會將取消其參賽資格，取消已得獎項，並追回已得獎金。
3. 報名截止日期：**8月13日(星期四) 11:59 PM**。
4. 參賽者必須於：**8月15日(星期六) 10:30 AM**，到洛杉磯華僑文教服務中心會議室 (9443 Telstar Avenue, El Monte, CA 91731)，參加 **參賽者須知講座** 及 **初賽出場序抽籤**。逾時或未到者，大會將代抽初賽出場序，參賽者不得異議。
5. **參賽歌曲選擇限制：**
 - (1). 本屆「大專盃」流行歌曲卡拉 OK 歌唱大賽參賽歌曲以流行歌曲為限。
 - (2). 歌劇、藝術歌曲、民族歌曲、宗教歌曲、聲樂或美聲演唱方式不得參賽。
 - (3). 大會保留對報名者的參賽歌曲是否符合比賽規定之裁定權。
 - (4). 若於上台時，參賽者仍以聲樂或美聲方式演唱，評審將不予評分，參賽者視同棄權。
 - (5). 大會保留對參賽者是否以聲樂或美聲方式演唱之裁定權。
6. 比賽報名表可於南加州中國大專院校聯合校友會官網下載: www.JCUAA.org/ 檔案下載。
7. 校友組參賽者須遵守本《校友組比賽辦法》第七頁之《**參賽者須知**》。
8. **大會保留修正比賽程序、規則及是否接受報名者參賽之權利。**
9. 報名費金額請參閱本《校友組比賽辦法》第三頁「報名費表」。
10. (1) 所有入圍決賽者必須在決賽出場序抽籤前認購決賽入場券，並現場繳清全部金額。
入場券每張十元。凡入圍決賽**兩組**之參賽者，必須認購決賽入場券**十五張**；
凡入圍決賽**一組**之參賽者，必須認購決賽入場券**十張**。
(2) 未能現場繳清須認購決賽入場券之全部金額者，喪失決賽資格，該空缺由下一名次者遞補。
11. 凡入圍決賽兩組之參賽者，必須在決賽出場序抽籤前，完成填寫 **IRS FORM W-9**。
12. 填好之比賽報名表請交各會員校友會會長，並由該會員校友會會長簽名以示核實後，將比賽報名表、免責單 (waiver)，連同報名費 (支票抬頭：**JCUAA**) 郵寄 或 電郵(支票及文件補寄) 至：

比賽報名表收件人/總幹事：**Thai Sun 孫善泰 Mobile #: 626.641.2118**

郵寄地址：**18451 Stonegate Ln, Rowland Heights, CA 91748**

電郵地址：**2026JCUAAKaraokeContest@gmail.com**

(報名費亦可 Zelle 至比賽總幹事帳戶 626-641-2118，代為轉交大專聯合校友會財務)



2026年第三十二屆「大專盃」流行歌曲卡拉OK歌唱大賽
2026 32nd Annual 「JCUIA CUP」 Karaoke Contest

Accident Waiver and Release of Liability

I acknowledge that this event could be dangerous and carries with it the potential for serious injuries and personal and property losses. The risks include, but not limited to, those caused by other people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participants, volunteers, spectators, event officials, and event monitors, and/or producers of the event. I hereby assume all of the risks of participating in this event. I realize that liability may arise from negligence or carelessness on the part of the persons or entities being released by this form, from dangerous or defective equipment or property owned, maintained or controlled by them or because of their possible liability without fault.

I certify that I am physically fit, have sufficiently trained for participation in the event and have not been advised otherwise by qualified medical personnel. I acknowledge that this Accident Waiver and Release of Liability (AWRL) form will be used by the event holders, sponsors and organizers for the event in which I may participate and that it will govern my actions and responsibilities at said events.

In consideration of my application and permitting me to participate in this event, I hereby take action for myself, my executors, administrators, heirs, next of kin, successors, and assigns as follows: (A) Waive, Release and Discharge from any and all liabilities for my death, disability, personal injury, property damage, property theft or actions of any kind which may hereafter accrue to me or my traveling to and from this event, THE FOLLOWING ENTITIES OR PERSONS: 南加州中國大專院校聯合校友會(JCUIA), their directors, officers, employees, volunteers, members, representatives, agents, event holders, event sponsors, event directors, event volunteers; (B) indemnify and Hold Harmless the entities or persons mentioned in this paragraph from any and all liabilities or claims made by other individuals or entities as a result of any of my actions during this event.

I hereby consent to receive medical treatment, which may be deemed advisable in the event of injury, accident and or illness during this event.

I acknowledge that there is a possibility that, after my execution of this Release, I will discover facts or incur or suffer claims which were unknown or unsuspected at the time this Release was executed and which, if known by me at that time, may have materially affected my decision to execute this Release. I acknowledge and agree that by reason of this Release, I am assuming any risk of such unknown facts and such unknown and unsuspected claims. I have been advised of the existence of Section 1542 of the California Civil Code, which provides:

A GENERAL RELEASE DOES NOT EXTEND TO CLAIMS WHICH THE CREDITOR DOES NOT KNOW OR SUSPECT TO EXIST IN HIS/HER FAVOR AT THE TIME OF EXECUTING THE RELEASE, WHICH IF KNOWN BY HIM/HER MUST HAVE MATERIALLY AFFECTED HIS/HER SETTLEMENT WITH THE DEBTOR.

Notwithstanding such provision, this Release shall constitute a full release in accordance with its terms. I knowingly and voluntarily waive the provisions of Section 1542, as well as any other statute, law or rule of similar effect.

I understand that at this event or related activities, I may be photographed. I agree to allow my photo, video or film likeness to be used for any legitimate purpose by the event holders, producers, sponsors, organizers and or assigns.

This AWRL shall be construed broadly to provide a release and waiver to the maximum extent permissible under applicable law.

I hereby certify that I have read this document and I understand its content.

Name of the event: 2026 32nd Annual 「JCUIA CUP」 Karaoke Contest, Event dates: 8/15/2026、8/22/2026、8/23/2026、9/19/2026

[每位參賽者，不分單人組或雙人組，須各填一份本《免責單》]

Contestant's English Name: _____ **Contestant Signature:** _____ **Date:** _____ / _____ / 2026

Contestant's Chinese name 參賽者中文姓名: _____ Contestant's Mobile Phone No. (_____) _____ - _____

Address: _____

Emergency Contact: _____ Mobile Phone: (_____) _____ - _____

PARENT/GUARDIAN WAIVER FOR MINORS (Under 18 Years Old) The undersigned parent, natural guardian or legal guardian does hereby represent that he/she is, in fact, acting in such capacity and agrees to save and hold harmless and indemnify each and all of the parties referred to above from all liability, loss, cost, claim or damage whatsoever which may be imposed upon said parties because of any defect in or lack of such capacity to so act and release said parties on behalf of the minor and the parents or legal guardian.

Print Name of Guardian/Custodian: _____ 中文姓名 Chinese name: _____ Mobile Phone: (_____) _____ - _____

Guardian and Custodian Signature: _____ Date: _____ / _____ / 2026